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9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一致同意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8,975,023.88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8,421,188.70 元，减提取的盈余公积 8,842,118.87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252,462,611.10 元，减去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38,707,208.75 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93,334,472.18 元。

2024 年度，公司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 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没有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38,707,208.75	54,190,092.25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08,975,023.88	38,014,478.87	113,035,638.06
合并报表 2024 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008,197,754.13		
母公司报表 2024 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293,334,472.18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92,897,301.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85,974,968.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92,897,301.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四、2024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一贯重视发放现金红利回报投资者，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 30%，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可分配利润为负值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五、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具体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但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超过 5000 万元。

因此公司不触及的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